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通过部分 代销机构办理认（申）购、定投业务起点金额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鼓励长期投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同花顺”）、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上富信”）、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兰德”）、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石财富”）协商一致，自2016年12月27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已在前述代销机构代销的基金通过前述代销机构办理基金的申（认）购、定投申购业务的每期最低申（认）购金额。具体内容如下：

（1）自2016年12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前述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认）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认）购金额调整为100元（含）。

（2）自2016年12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前述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0元（含）。

重要提示：

1. 本次调整申（认）购及定投申购起点金额的基金不包括前述代销机构代销的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

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等基金。

2. 本次调整仅针对个人投资者。

3. 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规则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4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5.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95021 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址：www.1234567.com.cn

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址：www.5ifund.com

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址：www.ehowbuy.com

4.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址：www.zlfund.cn

5. 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6-8586 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址：www.igesafe.com

6.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址：www.new-rand.cn

7.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址：www.fund123.cn

8.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43-3389 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